



第九条 党员有退党的自由。党员要求退党，应当经支部大会讨论后予以除名，并报上级党组织备案。

党员缺乏革命意志，不履行党员义务，不符合党员条件，党支部应对他进行教育，限期改正；经教育仍无转变的，应劝他退党，并经支部大会讨论决定，报上级党组织批准。如被劝告的党员坚持不退，应当提交支部大会讨论决定除名，并报上级党组织批准。

党员如果没有正当理由，连续六个月不参加党的组织生活，或不交纳党费，或不做党所分配的工作，就被认为是自行脱党。支部大会应当决定对这样的党员除名，并报上级党组织批准。

## 第二章 党的组织制度

第十条 党是根据自己的纲领和章程，按照民主集中制组织起来的统一整体。党的民主集中制的原则是：

(一) 党员个人服从党的组织，少数服从多数，下级服从上级组织，全党各个组织和全体党员服从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和中央委员会。

(二) 党的各级领导机关，是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和它所产生的中央委员会。除他的派出代表机关和在非党组织中的党组之外，都经产生。

(三) 党的最高领导机关，是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和它所产生的中央委员会。党的各级委员会向同级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。

(四) 党的上级组织经常听取下级组织和群众党员的意見，





强军兴军 港澳关系 全方位外交布局 全面依法治国

三、两大重大判断

1.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
2. 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

四、一个历史使命与“四个伟大”

历史使命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

四个伟大：实现伟大梦想

进行伟大斗争

建设伟大工程

推进伟大事业

五、一个重要思想

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必须长期坚持

坚持并不断发展

六、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基本方略

5 责任如何划分？

↓

党组织领导班子在职责范围内负有**全面**领导责任

↓

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和直接主管的班子成员承担**主要**领导责任

↓

参与决策和工作的班子其他成员承担**重要**领导责任

